



學生申請資料檢核表

學 校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一、申請必備資料

- 學生基本資料表一份
- 學生自傳一份
- 老師推薦函一份
- 家長、學生自我承諾暨個資同意書一份
- 該請學期成績單一份（影本）
- 學生全戶戶籍謄本一份（影本）
- 匯款帳戶存摺資訊(影本)

二、相關證明文件影本（持有才需檢附）

- 中低或低收入戶證明
- 身心障礙手冊
- 重大傷病卡
- 醫生證明
- 其他證明文件（共_____份）

三、備註：本表請置於申請資料最前頁，並以釘書針固定於整份文件左上角。

寄出前請再次核對各項申請文件均已備妥。

申請資料不全者，視同自願放棄申請機會。



學生基本資料表

學生基本資料	姓名				學校				請黏貼 1 吋照片
	身分證字號				性別				
	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三							
	出生日期				學生手機				
	學生 Email								
	家長姓名				住家電話			手機	
	現居地址								
	戶籍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	
	學費來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學貸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減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貸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打工自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			
家庭狀況	家庭成員 (含共同居住者)	稱謂	姓名	年次	健康情形	就讀/就業單位	教育程度	每月收入情形	備註
								元	
								元	
								元	
								元	
	家庭經濟概況	家庭每月收入合計							
		家庭每月支出合計							
主要支出項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養照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房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房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活費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債務									
家庭居住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與親戚朋友同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				
相關檢附證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或低收入戶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寒證明開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障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大傷病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醫生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				
承辦處室 核章	(單位蓋章處)				申請學生簽章	(簽章)			
					學生家長簽章	(簽章)			
					學校承辦人簽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上述資料屬實，簽章：_____			



學生自傳

填寫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學 校		班級座號	
自傳內容將作為審查依據，所以請詳細填寫下列內容，讓我們更瞭解你。			
一、我的家庭： 有哪些家人？家庭主要收入來源和支出項目是什麼？家裡目前的困境？你對家庭有什麼期待？			
二、未來的我： 想要就讀什麼學校或科系？畢業後想從事什麼工作？有什麼目標？			
三、志工服務： 你曾經擔任志工嗎？你擔任志工時做了什麼？未來想要如何幫助其他的人？			



保密聲明及個資同意書

財團法人詠江教育基金會「詠愛純育十年種子計畫」透過固定經濟扶助，讓經濟困頓之國中學子在教育費用上無後顧之憂，本會需藉由您申請之文件作為審查參考，為保障您的權益，請您詳讀。

- 一、對於您所提供本校之各項個人資料(包括姓名、連絡方式、電話號碼、E-MAIL、照片電子檔)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，本會將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第五條之規定，以誠實及信用方法為之，不得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，並應與蒐集之目的具有正當合理之關聯。
- 二、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僅限財團法人詠江教育基金會會務使用。
- 三、同意本會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及其他相關法規有效管理電腦處理個人資料，並得儲存個人資料於電磁紀錄物或其他類似媒體，並永久保存及利用。
- 四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會行使之下列權利：
 - 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- (二)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- 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- 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 - (五)請求刪除。

此致 財團法人詠江教育基金會

同意人：_____ (學生簽章)

同意人暨法定代理人：_____ (家長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